

证券代码：002064

证券简称：华峰化学

公告编号：2023-008

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峰化学”）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董事尤飞宇、尤飞煌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含控股子公司）预计2023年度将与如下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华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峰集团”）及其下属公司、浙江华峰热塑性聚氨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峰热塑性”）、浙江华峰合成树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峰合成”）、重庆华峰锦纶纤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峰锦纶”）、重庆华峰聚酰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聚酰胺”）。预计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2023年度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不超过738,000万元。

（二）2023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3年预计金额	2023年1-3月发生金额	2022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华峰集团及其下属公司 <small>注</small>	采购软件、物流运输、物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	33,500	3,995	21,767

		业、危废处置等服务；采购辅助材料等商品	共同约定			
向关联人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重庆聚酰胺	己二酸、水电气等商品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365,000	31,823	228,700
	华峰热塑性	己二酸、聚酯多元醇、水电气等商品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105,000	16,945	71,900
	华峰锦纶	己二酸、水电气等商品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83,500	10,178	36,201
	华峰合成	己二酸、聚酯多元醇、水电气等商品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50,000	2,945	31,579
	华峰集团及其下属公司 <small>注</small>	己二酸、聚酯多元醇、水电气等商品；物流运输、咨询等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98,000	19,985	70,468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华峰集团及其下属公司 <small>注</small>	向关联人出租房产、	参照市场价格	1,500	200	567

		设备	双方 共同 约定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华峰集团及其下属公司 <small>注</small>	向关联人承租房产、设备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1,500	236	756
合计				738,000	86,307	461,939

注：因与单一关联人发生交易金额未达到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0.5%，以华峰集团及其下属企业进行合并列示。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2 年发生金额	2022 年原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华峰集团及其下属公司 ^注	采购软件、物流运输、物业、危废处置等服务；采购辅助材料等商品	21,766.90	25,000.00	0.62%	-12.93%	2021 年 12 月 28 日公告 编号 2021-066 http://www.cninfo.com.cn/
向关联人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重庆聚酰胺	己二酸、水电气等商品	228,699.83	337,000.00	22.22%	-32.14%	
	华峰热塑性	己二酸、聚酯多元醇、水电气等商品	71,900.26	94,000.00	6.29%	-23.51%	
	华峰锦纶	己二酸、水电气等商品	36,200.53	65,000.00	3.51%	-44.31%	
	华峰合成	己二酸、聚酯多元醇、水电气等商品	31,579.15	45,000.00	2.77%	-29.82%	

	江苏超纤	己二酸等商品	5,871.91	14,000.00	0.53%	-58.06%	
	华峰环保	己二酸、聚酯多元醇、水电气等商品	3,159.24	9,000.00	0.28%	-64.90%	
	华峰集团及其下属公司 ^注	己二酸、水电气等商品	61,437.13	73,300.00	3.59%	-16.18%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华峰集团及其下属公司 ^注	向关联人承租房产、设备等	567.46	1,000.00	100.00%	-43.25%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华峰集团及其下属公司 ^注	向关联人出租房产、设备等	756.35	1,700.00	25.31%	-55.51%	
合计			461,938.76	665,000.00		-30.54%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2022年度公司与同一控制下单一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额不足预计总金额80%的,主要原因系外部宏观经济和市场原因使得产品价格下降,相关关联方业务需求减少;上述差异属于正常经营行为,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遵循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进行。公司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产生差异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注：因与单一关联人发生交易金额未达到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0.5%，以华峰集团及其下属企业进行合并列示。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人名称	注册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经营范围）
-------	------	-------	------	------------

关联人名称	注册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经营范围）
华峰集团	浙江省温州市瑞安市瑞安经济开发区开发区大道1688号	尤飞宇	138680 万元人民币	一般项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生物基材料制造；生物基材料销售；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合成纤维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金属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工程管理服务；物业管理；品牌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重庆聚酰胺	重庆市涪陵区白涛化工园区武陵大道66号	尤飞锋	30000 万元人民币	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
华峰锦纶	重庆市涪陵区白涛化工园区武陵大道66号	尤飞锋	10000 万元人民币	合成纤维制造；合成纤维销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
华峰热塑性	浙江省温州市瑞安市上望街道临湖路1199号	尤飞煌	8000 万元人民币	热塑性聚氨酯系列产品、热熔胶系列产品、塑料制品的研发、制造和销售；塑料及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的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华峰合成	浙江省温州市瑞安市上望街道铜盘路1号	尤飞煌	30800 万元人民币	一般项目：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密封用填料制造；密封用填料销售；密封胶制造；生物基材料制造；生物基材料销售；涂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新材料技术研发；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制造；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销售；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关联人名称	注册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经营范围）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危险废物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二) 关联方主要财务数据、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以及履约能力分析

单位：万元

关联人名称	关联人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2022.12.31总资产	2022.12.31净资产	2022年度营业收入	2022年度净利润	履约能力分析
华峰集团	本公司的控股母公司	2,359,106	1,641,206	185,486	44,560	该公司依法持续经营，经营状况良好，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
重庆聚酰胺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227,003	177,904	289,266	34,365	该公司依法持续经营，经营状况良好，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
重庆锦纶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75,064	11,845	108,704	2,019	该公司依法持续经营，经营状况良好，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
华峰热塑性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209,499	43,457	290,112	11,895	该公司依法持续经营，经营状况良好，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
华峰合成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312,053	156,855	318,243	19,873	该公司依法持续经营，经营状况良好，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

注：以上关联方公司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定价政策、定价依据

本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在双方日常业务过程中依照一般商业条款所进行的，交易价格均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均以合同方式明确各方的权利与义务，包括交易价格、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等。交易以市场化运作，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公司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采购软件、物流运输、物业、危废处置等服务及采购辅助材料等商品，主要是基于关联方专业性、服务能力及业务协同效应等方面考虑，日常关联采购交易金额占公司主营业务采购的比例较低，对公司生产经营不存在重大影响。

公司向关联人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方销售己二酸产品，主要原因是己二酸为大宗化工原料，厂商集中度较高，公司系国内最大的己二酸生产企业，不仅在规模、产品质量等方面具有竞争优势，亦是为数不多的供应商选择之一。

（二）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有利于公司与相关关联方发挥业务协同效应，更好地开展主营业务。公司关联交易公平、合理，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定价公允，对公司生产经营不构成不利影响或损害公司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对上述关联方形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一）事前认可意见

在公司董事会审议该事项前，公司已将相关材料递交独立董事审阅，独立董事对有关情况进行了认真的核查，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关联方开展的业务属公司正常经营行为，与关联方交易价格将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将此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时关联董事应履行回避表决程序。

（二）独立意见

公司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市场环境变化，并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和业务发展需要而作出，并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参照市场价格，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该议案表决时公司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相关要求。并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至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华峰化学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上述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所需，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保荐机构对华峰化学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 （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书；
- （三）独立董事对担保等事项的独立意见；
- （四）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五)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核查意见。

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